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0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3日上午11: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远辉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届满后按照相关规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同时，监事会对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认为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公司为其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矿业”）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每笔贷款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天瑞矿业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全额反担保。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傅若雪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三日